

记录编号： 0000-03006-43

版本： B

单户资产处置公告单（*股权类项目*）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关于湖北金旭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资产的处置公告

湖北金旭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金旭公司”）为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对湖北金旭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出资 40000000 元/持有该公司 22800000 股股份，现拟向境内(外)合格投资者转让 22800000 股份。

湖北金旭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17255.1695 万元，属农、林、牧、渔业行业，企业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新华路 316 号良友大厦 16、24F，经营范围活畜禽的养殖；活畜禽、饲料、农副产品（不含粮食、棉花）的收购与销售；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自营、代理和销售各类进出口商品及技术（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企业经营的项目）；房屋、场地租赁；饲料的生产；散装食品、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仓储租赁；兽药及疫苗的采购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为商品猪和种猪。金旭公司是湖北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是“新三板”首批挂牌的生猪养殖企业。

投资者可登陆湖北金旭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网址 <http://www.hbjxad.com> 查阅详情。

投资者应具备的条件: 1. 财务状况良好, 具有足够支付能力的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等,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 2. 同意并配合转让方完成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审批及征求湖北金旭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行使优先权等手续。但不属于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管理人员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拍卖人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 不属于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管理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不属于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等; 不属于标的债权所涉及的债务人和担保人; 不属于反恐、反洗钱黑名单人员; 不属于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或监管机构的规定不得收购、受让标的资产的主体。

公告有效期: 10 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 10 工作日, 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湖北分公司联系。

联 系 人: 蔡经理

联系电话: 027-87838809

电子邮件: caibo@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武汉保利广场 A 座 50-51 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 027-87832736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 hanbol@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注：报纸公告应加：“该股权资产的有关情况请查阅我公司网站，网址 www.cinda.com.cn。”